

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

行政许可决定书

黔监能许可〔2026〕79号

贵州黔能企业有限责任公司镇宁水电厂：

贵州黔能企业有限责任公司镇宁水电厂向本机构提出电力业务许可证续期申请。经审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准予许可。

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公众有权查阅。本机构将自作出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颁发、送达许可证。

互联网上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书的渠道：登录网址<http://xzfy.moj.gov.cn/>访问行政复议服务平台，或者通过“掌上复议”微信小程序在线提交行政复议申请。

附件：准予许可事项企业名单

联系电话：0851-85593220

监督投诉电话：0851-85593196

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

2026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准予许可事项企业名单

一、电力业务许可（发电类）续期

序号	申请人名称	许可证编号
1	贵州黔能企业有限责任公司镇宁水电厂	1062906-00013